

公司代码：600510

公司简称：黑牡丹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75,714,703.23元。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3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32,025,45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736,585.51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53%。

2、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黑牡丹	60051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晓晴	朱诗意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 562 号 高铁新城创智大厦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 562 号 高铁新城创智大厦
电话	0519-68866958	0519-68866958
传真	0519-68866908	0519-68866908
电子信箱	600510@blackpeony.com	600510@blackpeony.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新型城镇化建设行业情况概述

(1) 城镇化建设

2025年7月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我国城镇化正从快速增长期转向稳定发展期，城市发展正从大规模增量扩张阶段转向存量提质增效为主的阶段。要以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为目标，以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为主线，以推进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大力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动能转换、品质提升、绿色转型、文脉赓续、治理增效，牢牢守住城市安全底线，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新路子。2024年4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持续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强调要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取得更大突破，更好发挥先行探路、引领示范、辐射带动作用。2026年2月，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公示了《上海大都市圈国土空间规划（2025—2035年）》草案，标志着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迈入空间协同新阶段，草案明确了以上海为核心，上海大都市圈将包括常州在内的苏浙皖13市共14城，陆域面积约11.36万平方公里，常住人口累计超1.1亿人，上海大都市圈将成为规模体量最大且最为核心的都市圈，当城镇化进入到以创新驱动为主的高质量发展阶段时，城市群、都市圈、大都市区将成为承载发展的主要空间形态。

(2) 房地产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88,101万平方米，同比下降8.7%；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9.2%；新建商品房销售额83,937亿元，下降12.6%，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13.0%。

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有序搭建相关基础性制度，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适应人民群众高品质居住需要，完善标准规范，推动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2025年4月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加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有力有序推进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加大高品质住房供给，优化存量商品房收购政策，持续巩固房地产市场稳定态势。2025年6月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我国将深化住房制度、商品房销售制度、房地产用地制度等改革，为房地产转型发展夯实制度基础。2025年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会议中，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鼓励收购存量商品房重点用于保障性住房等。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有序推动“好房子”建设。常州市也出台了购房资助和公积金新政策，支持住房困难工薪群体购房，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政府对“好房子”建设及“高品质”供给的高度重视，为房地产市场的转型和发展提供了明确的方向，为聚焦高品质居住需求提供了政策支撑和发展机遇。

房地产行业将继续适应从增量时代到存量时代的变化，由总量扩张转为存量上的改造、去库存、消化和增量上的提质、调整、优化相结合；中国房地产行业在政策调控、市场转型和新型城镇化的推动下，逐步进入深度调整与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经过近年市场调整，行业优胜劣汰加剧，部分企业已确立稳健市场地位，成为中流砥柱，部分企业或选择深耕细分领域，成为细分龙头；行业仍有市场规模，企业需找准发展方向以获取市场空间。

2、纺织服装行业情况概述

《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明确了“十四五”时期纺织行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定位，即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支柱产业、解决民生与美化生活的基础产业、国际合作与融合发展的优势产业。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和未来产业前瞻布局，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忽视、放弃传统产业，而是要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积极促进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推动重点技术、关键技术、战略技术的研发，能够推动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通过运用新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改造，能够为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持续赋能、增添亮色。2025年，面对变乱交织的国际环境、供强需弱的市场现实，我国纺织行业承压前行、彰显活力，构筑着大国经济的韧性与底气，全年规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8%；实现营业收入4.5万亿元，利润总额达1,575.4亿元；纺织业、服装业、化纤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同比分别增长4.3%、5.2%和12.3%；全国限额以上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商品零售额突破1.5万亿元。据海关总署统计快讯数据，2025年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总额达2,937.7亿美元，同比下降2.4%。其中，纺织品出口1,425.8亿美元，同比增长0.5%；服装出口1,511.8亿美元，同比下降5.0%，尽管国际经贸环境依然复杂严峻，短期内纺织服装出口仍面临多重压力与挑战，但我国纺织行业依托完备的产业体系优势、全球领先的创新能力以及高效协同的供应链网络，在国际市场上仍具备坚实的长期竞争优势。面对新形势，纺织外贸企业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创新贸易模式、大力拓展多元市场等方式，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将不断增强行业抗风险能力与发展韧性。在巩固外贸基本盘的基础上，推动我国纺织行业向全球价值链高端迈进，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布局主要为新型城镇化建设和纺织服装两大板块。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十四五”期间，公司以打造“成为主业清晰、核心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控股集团，深化改革创新，推动转型升级”为发展规划总体目标，以“品牌引领、创新驱动、深化转型、提质增效”为关键词指引，坚持“做优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做精纺织服装业务、着力发掘和布局新产业方向”的业务发展主线，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产业深化转型。

1、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

公司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建筑施工、保障性住房建设、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产业园区开发运营、文化创意园区改造运营等。公司在建筑施工领域主要采用代建、施工总承包以及EPC等模式；在房地产开发领域采用自主开发、合作开发等开发模式；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其他地产类业务，包括开发运营特色产业科技园区、文化创意园区改造和运营，并探索推进健康养老产业等新型特色项目。

围绕“致力于成为品质为先的在城市更新、配套建运、城乡融合方面提供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服务的综合运营服务商”的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在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布局和运营中，紧扣常州市“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的城市定位，把握国务院支持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内的9个园区建设“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历史性机遇，积极响应常州市加快推进高铁新城建设的部署，紧紧抓住常州市新北区“五个一万亩”产业空间战略部署的业务拓展机会，通过整合产业链优势、业务联动实现服务延伸，深入挖掘业务潜力，拓展业务类型和经营规模，内外联动扩大施工等业务占比，加快业务结构调整，使公司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空间进一步扩大。

2、纺织服装业务

公司纺织服装业务具备从染色、织造、整理、服装垂直一体化的生产体系，涉及面料生产、服装加工、品牌运营的全产业链。公司纺织服装业务始终以绿色低碳为己任，以“智能制造”为指引，围绕“致力于成为以牛仔面料为核心的产业链一体化服务提供商”的战略目标，发挥核心品牌优势，创新运营模式，推进科技创新和新品研发，加快智慧工厂的升级步伐，顺应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更进一步服务好国内超大规模市场，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聚焦内稳

外拓，全面推进越南纺织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深度配置全球资源，更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增强公司业务扩张能力，坚持产品创新，加大技术创新与内外部资源整合，推动纺织服装业务高质量发展。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7,442,358,932.82	28,833,381,994.87	-4.82	29,946,503,95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53,259,920.92	10,370,841,358.36	0.79	10,073,878,319.99
营业收入	4,527,739,124.29	4,812,696,105.97	-5.92	7,344,984,546.75
利润总额	293,460,769.19	742,021,515.41	-60.45	782,291,18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00,081.76	120,703,667.46	-44.66	364,336,08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710,597.88	122,355,411.26	-39.76	325,473,17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00,021.53	561,912,690.69	-126.02	-1,122,684,18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1.20	减少0.56个百分点	3.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2	-50.00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2	-50.00	0.3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15,036,667.15	969,115,243.77	858,784,673.30	2,084,802,54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24,730.95	18,349,074.59	7,118,270.16	3,008,00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341,359.54	17,373,353.63	6,987,877.58	13,008,00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657,096.26	453,037,989.31	-30,864,002.96	377,283,088.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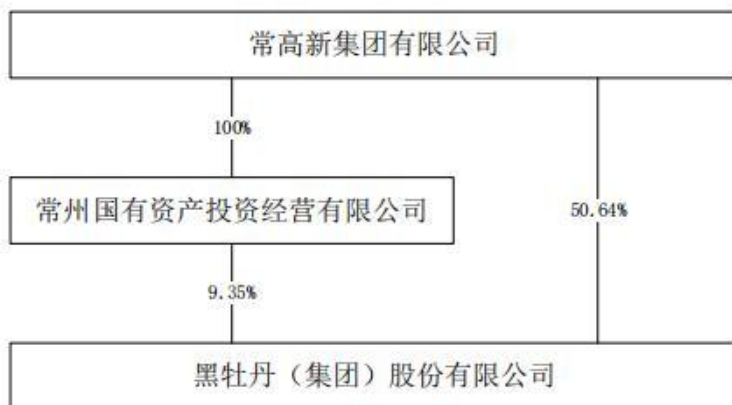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1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3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0	522,662,086	50.64	0	无	0	国有法人	
常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 有限公司	0	96,458,412	9.35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06,650	13,374,474	1.30	0	无		未知	
尹大勇	0	8,444,600	0.82	0	冻结	7,944,600	境内自然人	
潘照军	3,329,602	8,400,002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蓝富坤	0	7,601,729	0.74	0	冻结	6,335,329	境内自然人	
唐哲	5,430,000	5,430,000	0.5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广军	5,000,000	5,000,000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 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254,116	4,312,824	0.42	0	无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0	4,292,966	0.42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二大股东常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是第一大股东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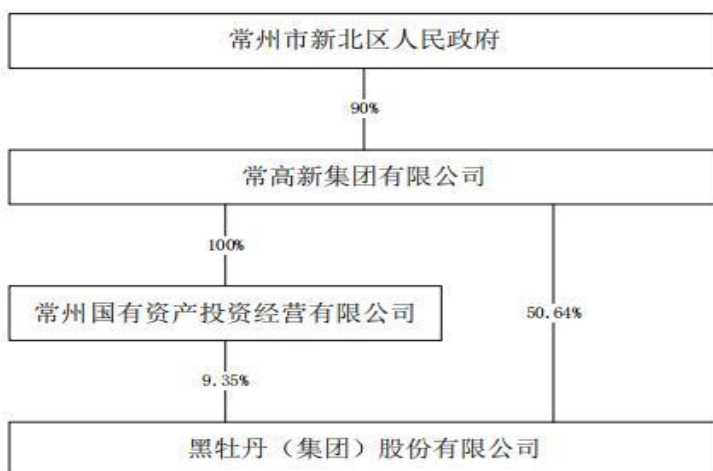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2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牡丹 01	115430	2026-08-10	65,800	3.70
202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牡丹 01	240954	2027-06-18	65,800	2.40
202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5 牡丹 01	243683	2028-09-09	100,000	2.30
2023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	23 黑牡丹 GN002	132380056	2026-08-17	30,000	3.60

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4 黑牡丹 GN001	132480006	2027-02-06	20,000	2.99
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黑牡丹 MTN002	102480554	2027-02-27	100,000	2.89
2024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4 黑牡丹 PPN001	032480334	2027-04-11	38,000	3.02
2024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24 黑牡丹 GN003	132480061	2027-07-08	30,000	2.43
2024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4 黑牡丹 PPN002	032481603	2026-11-13	71,000	2.28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已于2025年9月16日全额兑付了该债券的本金及全部利息。
202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已于2025年8月11日按期支付自2024年8月10日至2025年8月9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已于2025年6月18日按期支付自2024年6月18日至2025年6月17日期间的利息。
2023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	公司已于2025年8月18日按期支付自2024年8月17日至2025年8月16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公司已于2025年2月6日按期支付自2024年2月6日至2025年2月5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公司已于2025年2月27日按期支付自2024年2月27日至2025年2月26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1日按期支付自2024年4月11日至2025年4月10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公司已于2025年7月8日按期支付自2024年7月8日至2025年7月7日期间的利息。
2024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5日按期支付自2024年12月13日至2025年12月12日期间的利息。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9.76	61.44	-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3,710,597.88	122,355,411.26	-39.76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6	0.10	-40.00
利息保障倍数	1.37	2.25	-39.1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

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2,773.91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680.0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5,325.99 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不适用